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 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

4.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定刚先生主持，董事钟明先生、雍凤山先生、寇化梦先生、胡照贵先生、洪远嘉先生、牟文女士、赵刚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本次董事会。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由于个人原因，公司原董事陈晔先生已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向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需要，经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审查并建议，同意补选赵其林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次公司董事会拟推选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补选董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其林先生简历如下：

赵其林，男，汉族，1975年9月出生，西南财经大学农村金融专业本科毕业，历任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投资项目经理、资产管理部资产管理处经理、投资管理处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联席公司秘书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资产管理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安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本次拟提名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12 日，赵其林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其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赵其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其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